



塞北股份

NEEQ:837422

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Baotou Saibei Mechanical Equipment Co.,Lt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塞北股份
SAI BEI GU FEN

公司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成功注册并取得五项《商标注册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和 2017 年 5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告）。



中国军民两用技术
创新应用大赛
China Dual-Use Technology
Innovation & Application Contest

公司参加 2017 年“第二届中国军民两用技术创新应用大赛”，公司的“安全车轮”项目在新材料类别中晋级半决赛。

2017 年，公司被包头市科技局认定为“包头市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

公司集成化的多功能前传动装置项目获得内蒙古一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6
第九节	行业信息	2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4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塞北公司、塞北机械	指	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军方	指	中国人民解放军
国防科工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办券商、中航	指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系统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龙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1、豁免披露事项及理由

根据《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审查认证管理办法》，拟承担武器装备生产任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均须经过保密资格审查认证。本公司现已取得了《三级保密资格单位》证书，并且采取各项措施保守国家秘密。特申请豁免披露或脱密处理的方式进行披露下列信息：国家政策、军品产能和产量、军品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及利润具体信息、军品的供需具体信息、军品应收应付款项、军品存货二级以下明细、军品基建投资等工程项目、与军工产品科研生产有关的科研试制等费用、军品技术相关信息、军品研发相关信息、军品发展战略、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经历、企业主要资质信息。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主要产品对大客户及军方依赖的风险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特种装备总装企业，本公司是一机集团配套企业，军方是其军品产品的唯一用户，军方采购与国家的军事、国防战略以及社会发展等因素密切相关。公司 2017 年主要销售客户为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等企业，公司产品对大客户及军方的销售较为集中，公司存在对大客户及军方依赖的风险。
国家秘密泄密风险	根据《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审查认证管理办法》，拟承担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任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均须经过保密资格审查认证。公司取得了三级保密资格单位证书，采取各项有效措施保守国家秘密，但不排除一些意外情况发生导致有关国家秘密泄漏，进而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国内军方审价导致盈利波动的风险	公司军品的国内销售价格是根据《军品价格管理办法》由军方审价确定。当出现军品所需外购件、原材料价格大幅变化等情况，军品生产企业可以向军方提出调整价格的申请，军方有权同意或不同意该价格调整。如未来军方未能及时同意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变化提出的调价申请，或者军方主动对公司的产品价格进行调整，则可能导致公司未来盈利的波动。
豁免披露部分信息可能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价值判断的风险	由于公司主要从事军品业务，部分信息涉及国家秘密，涉密信息主要包括：国家政策、军品产能和产量、军品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及利润具体信息、军品的供需具体信息、军品应收应付款项、军品存货二级以下明细、军品基建投资等工程项目、与军工产品科研生产有关的科研试制等费用、军品技术相关信息、军品研发相关信息、军品发展战略、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经历、企业主要资质信息等内容。根据《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科工财审[2008]702号）的相关规定及国防科工局批复，上述涉密信息予以豁免披露或采取代称、打包或汇总等脱密处理的方式进行披露。上述部分信息豁免披露或脱密披露可能存在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正确判断，造成投资决策失误的风险。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关于根据军队、军工系统所属单位征收流转税、资源税问题的通知》（财税[1994]11号）文件，公司军品增值税施行征前减免。2017年1月22日，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国家税务局进行了纳税人减免税备案。根据财税[1994]11号文规定，对一般工业企业生产的军品在规定范围的免征增值税，公司主要产品符合免征增值税的条件。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文件，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征收。公司于2015年10月12日取得了内蒙古自治区级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于2015年12月25日向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国家税务局进行了纳税人减免税备案。公司将持续保持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强化产品质量，加强保密意识，享受的各项税收政策优惠有望保持延续和稳定，但是未来如果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税收优惠资格不被核准，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王斌直接持有公司58.50%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若实际控制人利用控股地位和所担任职务，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的经营和未来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aotou Saibei Mechanical Equipment Co., Ltd.
证券简称	塞北股份
证券代码	837422
法定代表人	王斌
办公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 B4 路南侧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吕桂芳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472-2620315
传真	0472-2620317
电子邮箱	sbjx_2007@163.com
公司网址	sbjxsbgyxgs.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 B4 路南侧 01403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7 年 12 月 3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5 月 16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其它未列明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从事特种车辆的传动系统、转向系统、行动系统、操作系统等部件及总成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3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3
控股股东	王斌
实际控制人	王斌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2006673384054	否
注册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 B4 路南侧	否
注册资本	30,000,000	是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中航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0 号润枫德尚 6 号楼 3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高连勇、王永忻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7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新增发行股份 4,225,000 股。2018 年 2 月 5 日，公司收到股转系统函【2018】538 号《关于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并于 2018 年 3 月 6 日完成股份登记。此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34,225,000 股。2018 年 4 月 8 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备案。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新增 4 家做市商，共计 8 家做市商为公司开展做市业务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5,524,036.25	50,971,747.93	48.17%
毛利率%	33.34%	20.6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61,810.75	5,113,151.60	212.1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308,644.94	3,845,804.56	298.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5.94%	15.4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4.47%	11.63%	-
基本每股收益	0.53	0.26	103.85%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7,097,488.82	62,420,503.65	55.55%
负债总计	44,015,750.23	25,990,432.67	69.3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081,738.59	36,430,070.98	45.7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77	1.82	-2.7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33%	41.6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5.33%	41.64%	-
流动比率	1.86	1.83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1,054.92	-4,549,601.91	280.26%
应收账款周转率	12.82	8.74	-
存货周转率	5.25	3.30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5.55%	-14.2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8.17%	1.82%	-
净利润增长率%	212.17%	-8.82%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0,000,000	20,000,000	5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787.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7,643.2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68,430.36
所得税影响数	-115,264.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53,165.81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装备制造业中装甲车辆的车辆配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企业。拥有 1 项发明专利和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从事产品研发和工艺的工程技术人员 13 名。公司拥有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装备承制单位资格、军工产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三级保密资格单位等军工资质。公司主要从事特种车辆的传动系统、转向系统、行动系统、操作系统等部件及总成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公司通过多年的努力，已经形成了较为科学完整的研发、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并与一机集团研究所、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北京理工大学、中北大学、内蒙古科技大学等高校，通过新产品开发、预研及转产等方式开展广泛的合作，持续提高企业竞争力，不断开拓新市场，为企业发展注入新活力。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采取直销的方式开展业务，收入来源也主要是产品销售。主要客户为军方、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重庆铁马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北奔重汽等，公司长期为他们提供专业的、可靠的、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较大的变化。

报告期后至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较大的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主业，不断开拓新市场，积极参与军民融合建设，逐步实现成为装甲车辆核心产品供应商的目标。

报告期内，在全年合同正常履行的情况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552.4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8.17%。营业成本 5,034.7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4.55%。

同时，公司积极开展品牌建设，获得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颁发的五项《商标注册证》。公司科研持续投入，2017 年被包头市科技局认定为“包头市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积极贯彻公司战略目标和年度经营目标，公司 2017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达到公司预期目标。

(二) 行业情况

一、宏观环境及行业发展状况分析

党的十九大报告将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列为国家“七大战略”之一，明确了新时代军民融合发展在国家战略体系中的重要地位。我国军民融合发展已经取得显著成效，一些重大项目的成功，本身就是军民融合的产物，在一些地方，军民融合还成为经济的增长点。

二、政策影响

近年来，党的全国代表大会报告、国防白皮书、十三五规划等重要文件都会提到军队机械化建设的目标。2017年10月，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适应世界新军事革命发展趋势和国家安全需求，提高建设质量和效益，确保到2020年基本实现机械化，信息化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战略能力有大的提升。

三、市场现状及已知趋势

在军队机械化目标下，以及在新的作战形式对陆军机动性的要求下，“十三五”至“十四五”期间，我国陆军会加速实现机械化。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5,287,835.15	46.64%	11,183,053.38	17.92%	304.97%
应收账款	1,236,023.34	1.27%	10,543,875.83	16.89%	-88.28%
存货	10,561,634.38	10.88%	8,626,462.65	13.82%	22.43%
长期股权投资		-		-	-
固定资产	10,667,498.05	10.99%	10,707,077.00	17.15%	-0.37%
在建工程	1,034,957.28	1.07%		-	100.00%
短期借款	100,000.00	0.10%		-	100.00%
长期借款		-		-	-
应收票据	20,850,000	21.47%	6,200,000	9.93%	236.29%
预付款项	2,470,324.26	2.54%	4,364,782.47	6.99%	-43.40%
应付账款	16,244,186.59	16.73%	25,279,716.87	40.50%	-35.74%
其他应付款	21,318,221.21	21.96%	-		100.00%
资产总计	97,097,488.82	-	62,420,503.65	-	55.55%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304.97%，主要系公司业务大幅增长销量上升；进行股票发行，部分募集资金入账所致。

应收账款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 88.28%，主要系军方客户结算周期加快所致。

存货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22.43%，主要系公司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依据军方订单安排采购和生产，业务大幅增长，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储备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236.29%，主要系军方客户结算周期缩短所致。

预付账款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 43.40%，主要系公司大部分预付款项的发票已收到所致。

应付账款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 35.74%，主要系公司及时结清了供应商大部分货款所致。

其它应付款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00.00%，主要系公司截止 2017 年底定向增发事宜未完成，已收到的增资款未转入实收资本中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75,524,036.25	—	50,971,747.93	—	48.17%
营业成本	50,347,070.72	66.66%	40,424,194.50	79.31%	24.55%
毛利率%	33.34	—	20.69	—	—
管理费用	6,767,070.69	8.96%	5,398,558.87	10.59%	25.35%
销售费用	574,438.77	0.76%	60,470.80	0.12%	849.94%
财务费用	-37,936.82	-0.05%	-46,287.80	-0.09%	18.04%
营业利润	18,767,966.75	24.85%	4,474,345.22	8.78%	319.46%
营业外收入	20,787.14	0.03%	1,504,330.00	2.95%	-98.62%
营业外支出		—	15,875.21	0.03%	-100.00%
净利润	15,961,810.75	21.13%	5,113,151.60	10.03%	212.1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48.17%，主要系订单增多，销量增多，收入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25.35%，主要系科研投入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较大，主要系订单增多，新增加 8 名销售售后人员，相关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毛利率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主要系本年度公司将部分产品材料由外采购变为自制，提高了产品质量，降低了生产成本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5,524,036.25	50,971,747.93	48.17%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50,347,070.72	40,424,194.50	24.55%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特种车辆产品类	73,789,597.65	97.70%	48,701,295.00	95.59%
技术服务	1,714,811.28	2.27%	0.00	0.00%
其他类	19,627.32	0.03%	2,242,151.04	4.4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构成未发生变动。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军方客户 1	72,356,025.00	95.81%	否
2	襄阳博亚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714,811.32	2.27%	否
3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162,803.42	1.54%	否
4	军方客户 2	178,461.54	0.24%	否
5	包头中兵物流有限公司	92,307.69	0.12%	否
合计		75,504,408.97	99.98%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明昌顺捷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8,844,850.31	28.41%	否
2	北京升恒科技有限公司	13,218,621.86	19.93%	否
3	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	6,937,675.00	10.46%	否
4	扬州永达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4,536,000.00	6.84%	否
5	中国北方发动机研究所	4,271,424.12	6.44%	否
合计		47,808,571.29	72.08%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1,054.92	-4,549,601.91	280.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4,688.85	-9,065,897.18	150.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69,038.00		-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较大，主要系军方回款周期加快，业务及收入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较大，主要系 2016 年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未到期，投资资金未收回；2017 年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全部到期赎回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系公司股票发行收到的募集资金及公司贷款产生的利息支出。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设立控股子公司，未参股其它公司。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收益，充分发挥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利用部分闲置流动资金购买银行发售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授权董事长在额度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含)内使用闲置资金投资于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短期、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上述事项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总金额为 800 万元。分别为：

1、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灵动·45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ABK150007，金额 400 万元，理财起始日：2016 年 11 月 17 日；预期年化收益 2.5%-3.55%。（2017 年 1 月 6 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共计 18602.74 元）。

2、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灵动·20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ABK150006，金额 250 万元，理财起始日：2016 年 12 月 23 日；预期年化收益 2.5%-4%。（2017 年 2 月 13 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共计 10787.67 元）。

3、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灵动·20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ABK150006，金额 300 万元，理财起始日：2017 年 1 月 10 日；预期年化收益 2.6%-3.5%。（2017 年 2 月 13 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共计 9246.58 元）。

4、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灵动·45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ABK15007，金额 550 万元，理财起始日：2017 年 2 月 13 日；预期年化收益 2.6%-4%。（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共计 27801.37 元）。

5、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快线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法人专属）AKTTLXG，金额 200 万元，理财起始日：2017 年 4 月 6 日；预期年化收益 3.15%。（2017 年 4 月 24 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共计 2619.18 元）。

6、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62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AD141862，金额 350 万元，理财起始日：2017 年 4 月 6 日；预期年化收益 3.95%。（2017 年 6 月 8 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共计 24078.08 元）。

7、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灵动·45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ABK15007，金额 200 万元，理财起始日：2017 年 6 月 23 日；预期年化收益 2.6%-4%。（2017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共计 27200.00 元）。

8、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灵动·45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ABK15007，金额 150 万元，理财起始日：2017 年 6 月 23 日；预期年化收益 2.6%-4%。（2017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共计 15336.99 元）。

9、产品名称：中银稳富-融荟系列理财计划（91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AMHQRH91DGC，金额 5 万元，理财起始日：2017 年 9 月 13 日；预期年化收益 0%-4.9%。（2017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共计 573.31 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已全部收回。

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授权董事长在额度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含)内使用闲置资金投资于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短期、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文件)，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本公司在编制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规定，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执行(财会〔2017〕13 号文件)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但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本公司报告期相关报表科目金额及净资产。

(2)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文件)，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在编制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规定，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执行(财会〔2017〕15 号文件)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对本年度原列报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610,000.00 元变更列报于“其他收益”科目，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本公司净资产。

(3)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要求，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本公司在编制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规定，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执行(财会〔2017〕30 号文件)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但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本公司报告期相关报表科目金额及净资产。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作为一家公众公司，公司非常注重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公司努力增加就业机会，解决部分农民工就业，并与高校对口专业进行接洽，解决部分应届毕业生就业；完善收入分配制度，不断提高员工薪酬和福利；增加教育培训，提升员工综合实力。公司未来将持续履行社会责任，关注社会其他领域需要帮助的弱势群体，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成立至今，经多年研发积累，逐步形成了强大的自主核心技术体系，设立了特种车辆配套设备研究开发中心，公司拥有持续经营所需要的研发资源，在资产、人员、业务、财务、机构等方面完全独立，具备完全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公司治理等各项重大的内部控制制度运行良好，经营管理团队、核心技术和业务团队人员稳定，公司和员工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报

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主要产品对大客户及军方依赖的风险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特种装备总装企业，本公司是一机集团配套企业，军方是其军品产品的唯一用户，军方采购与国家的军事、国防战略以及社会发展等因素密切相关。公司主要销售客户为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等企业，公司产品对大客户及军方的销售较为集中，公司存在对大客户及军方依赖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与科研院所、高校进行合作，以新产品开发、预研、转产等形式丰富产品种类，并积极开拓新产品、新市场，降低客户较为集中这一风险。

2、 国内军方审价导致盈利波动的风险

公司军品的国内销售价格是根据《军品价格管理办法》由军方审价确定。当出现军品所需外购件、原材料价格大幅变化等情况，军品生产企业可以向军方提出调整价格的申请，军方有权同意或不同意该价格调整。如未来军方未能及时同意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变化提出的调价申请，或者军方主动对公司的产品价格进行调整，则可能导致公司未来盈利的波动。

应对措施：针对这一情况，一方面公司选重点外购件、原材料开发第二、第三供应商，如出现军方调整价格（降价）或供应商涨价的情况，公司将对外购件、原材料采取比质比价采购，保证公司利润不出现大的波动。另一方面，公司继续深化精益管理，通过降低运营过程中的浪费、提高生产效率、提升经营质量等一系列降本增效措施，保证出现军方调整价格（降价）或供应商涨价的情况利润不受较大影响。

3、 豁免披露部分信息可能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价值判断的风险

由于公司主要从事军品业务，部分信息涉及国家秘密，涉密信息主要包括：国家政策、军品产能和产量、军品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及利润具体信息、军品的供需具体信息、军品应收应付款项、军品存货二级以下明细、军品基建投资等工程项目、与军工产品科研生产有关的科研试制等费用、军品技术相关信息、军品研发相关信息、军品发展战略、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经历、企业主要资质信息等内容。根据《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科工财审[2008]702号）的相关规定及国防科工局批复，上述涉密信息予以豁免披露或采取代称、打包或汇总等脱密处理的方式进行披露。上述部分信息豁免披露或脱密披露可能存在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正确判断，造成投资决策失误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所处行业以及主营业务决定了存在豁免披露或采取脱密处理的信息，依据《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在符合《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科工财审[2008]702号）的要求及保守国家秘密的前提下，对公司所发生的有关经营、战略决策、财务数据等信息详尽披露。

4、 国家秘密泄密风险

根据《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审查认证管理办法》，拟承担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任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均须经过保密资格审查认证。公司取得了三级保密资格单位证书，采取各项有效措施保守国家秘密，但不排除一些意外情况发生导致有关国家秘密泄漏，进而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有完善的保密工作组织机构，成立了保密委员会，设立了保密工作办公室，按时下发年度保密工作计划、定期开展日常保密工作检查，一定程度上预防了国家秘密泄漏的风险。

5、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关于根据军队、军工系统所属单位征收流转税、资源税问题的通知》（财税[1994]11号）文件，公司军品增值税施行征前减免。2017年1月22日，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国家税务局进行了纳税人减免税备案。根据财税[1994]11号文规定，对一般工业企业生产的军品在规定范围的免征增值税，公司主要产品符合免征增值税的条件。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文件，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征收。公司于2015年10月12日取得了内蒙古自治区级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于2015年12月25日向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国家税务局进行了纳税人减免税备案。公司将持续保持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强化产品质量，加强保密意识，享受的各项税收政策优惠有望保持延续和稳定，但是未来如果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税收优惠资格不被核准，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税收优惠政策的变化不影响公司获利能力，会对公司净利润产生影响，公司通过深化精益管理、提升经营质量、降低运营成本等一系列措施，将税收优惠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降到最低。

6、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王斌直接持有公司58.50%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若实际控制人利用控股地位和所担任职务，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的经营和未来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王斌的日常管理和经营决策等进行监督，从而保护公司的经营和未来其他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收益，充分发挥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利用部分闲置流动资金购买银行发售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授权董事长在额度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含)内使用闲置资金投资于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短期、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上述事项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总金额为 800 万元。分别为：

1、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灵动·45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ABK150007，金额 400 万元，理财起始日：2016 年 11 月 17 日；预期年化收益 2.5%-3.55%。（2017 年 1 月 6 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共计 18602.74 元）。

2、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灵动·20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ABK150006，金额 250 万元，理财起始日：2016 年 12 月 23 日；预期年化收益 2.5%-4%。（2017 年 2 月 13 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共计 10787.67 元）。

3、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灵动·20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ABK150006，金额 300 万元，理财起始日：2017 年 1 月 10 日；预期年化收益 2.6%-3.5%。（2017 年 2 月 13 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共计 9246.58 元）。

4、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灵动·45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ABK15007，金额 550 万元，理财起始日：2017 年 2 月 13 日；预期年化收益 2.6%-4%。（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共计 27801.37 元）。

5、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快线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法人专属）AKTTLXG，金额 200 万元，理财起始日：2017 年 4 月 6 日；预期年化收益 3.15%。（2017 年 4 月 24 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共计 2619.18 元）。

6、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6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AD141862，金额 350 万元，理财起始日：2017 年 4 月 6 日；预期年化收益 3.95%。（2017 年 6 月 8 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共计 24078.08 元）。

7、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灵动·45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ABK15007，金额 200 万元，理财起始日：2017 年 6 月 23 日；预期年化收益 2.6%-4%。（2017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共计 27200.00 元）。

8、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灵动·45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ABK15007，金额 150 万元，理财起始日：2017 年 6 月 23 日；预期年化收益 2.6%-4%。（2017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共计 15336.99 元）。

9、产品名称：中银稳富-融荟系列理财计划（91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AMHQRH91DGC，金额 5 万元，理财起始日：2017 年 9 月 13 日；预期年化收益 0%-4.9%。（2017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共计 573.31 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已全部收回。

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授权董事长在额度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含)内使用闲置资金投资于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短期、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二）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申请挂牌时，公司发起人股东出具承诺，如税务机关征缴整体变更时的自然人股东个人所得税，发起人股东将及时全额缴纳税款。报告期内，各位承诺人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2、公司申请挂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斌及其他八名股东分别向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报告期内，各位承诺人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3、公司申请挂牌时，公司控股股东王斌出具《关于不占用公司资产的承诺书》，承诺自觉遵守公司《章程》有关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约束性条款，不利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4、公司申请挂牌时，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1、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发表的书面声明。2、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3、就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合法合规的书面声明。4、就管理层诚信状况发表的书面声明。5、公司最近二年一期内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等发表的书面声明 6、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股份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公司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的声明、承诺。报告期内，各位承诺人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5、2015 年 6 月 15 日之前，塞北有限无偿使用农民集体所有土地建设办公住所、生产经营厂房的行为不符合《土地管理法》的相关要求。公司申请挂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斌已出具承诺，若公司因在原生产经营用地地上建设办公楼、厂房的行为被相关政府部门责令拆除、没收违法所得、或处以罚款等行政处罚，由此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则由王斌本人全权承担。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6、公司申请挂牌时，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斌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被迫偿本承诺函签署日之前的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王斌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股份公司补缴；若公司因未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而受到有权机关的行政处罚，王斌将承担公司因该行政处罚而遭受的全部损失。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三)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产(包房权证青字第195011619287号)	抵押	3,763,958.29	3.88%	因经营需要,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青山支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15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抵押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房产(包房权证青字第195031621507号)	抵押	1,801,452.26	1.86%	
房产(包房权证青字第195011619288号)	抵押	1,801,452.26	1.86%	
土地(包国用(2016)第400006号)	抵押	2,452,329.25	2.53%	
总计	-	9,819,192.06	10.13%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9,545,000	47.72%	4,172,500	13,717,500	45.7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00,000	15.00%	1,048,500	4,048,500	13.50%
	董事、监事、高管	485,000	2.42%	-357,500	127,500	0.43%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455,000	52.28%	5,827,500	16,282,500	54.2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000,000	45.00%	4,500,000	13,500,000	45.00%
	董事、监事、高管	1,455,000	7.28%	-1,072,500	382,500	1.28%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20,000,000	-	10,000,000	3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王斌	12,000,000	5,548,500	17,548,500	58.50%	13,500,000	4,048,500
2	王璐熠	4,000,000	2,000,000	6,000,000	20.00%	0	6,000,000
3	孔哲	1,732,000	866,000	2,598,000	8.66%	0	2,598,000
4	王利民	1,600,000	800,000	2,400,000	8.00%	2,400,000	0
5	吕桂芳	300,000	150,000	450,000	1.50%	337,500	112,500
合计		19,632,000	9,364,500	28,996,500	96.66%	16,237,500	12,759,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王利民为王斌妹夫、王璐熠为王斌女儿。除前述情况外，公司各发起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王斌，董事长，男，1967 年 10 月 11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9 年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物理专业；1989 年 7 月至 2007 年 11 月，任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九分厂职工；2007 年 12 月至 2015 年 9 月就职于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历任监事、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担任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斌，详情情况见（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7年11月9日	2018年3月8日	6.4	4,225,000	27,040,000	0	6	0	0	0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抵押担保银行授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青山支行	1,000,000	5.8725%	12个月	否
合计	-	1,000,000	-	-	-

注：

报告期内，融资发生金额为 1,000,000 元，在报告期内已归还 900,000 元。报告期后至披露日已归还剩余 100,000 元，所有短期借款均已还清。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7 年 11 月 8 日	0	5	0
合计	0	5	0

注：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预案》。根据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4,827,037.07 元，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20,0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10,000,000 股，本次转增后预计公司总股本为 30,000,000 股。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披露《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2017 年 11 月 8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 年 11 月 9 日。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披露《关于完成变更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

(二) 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王斌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0	硕士	2015.10.16-2018.10.15	是
吕桂芳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37	大专	2015.10.16-2018.10.15	是
李国贤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9	大专	2015.10.16-2018.10.15	是
黄辉	董事	男	44	博士	2017.09.05-2018.10.15	否
周亮	董事	男	48	高中	2015.10.16-2018.10.15	是
石磊	监事会主席	男	31	大专	2015.10.16-2018.10.15	是
雷凌峰	职工监事	男	38	本科	2015.10.16-2018.10.15	是
周立焕	监事	女	49	大专	2017.12.29-2018.10.15	是
宝民	副总经理	男	44	本科	2017.08.21-2018.10.15	是
刘晓强	副总经理	男	42	本科	2017.09.28-2018.10.15	是
李龙	财务负责人	男	33	本科	2015.10.16-2018.10.15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王斌	董事长、总经理	12,000,000	5,548,500	17,548,500	58.495%	0
吕桂芳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00,000	150,000	450,000	1.50%	0
李国贤	董事、副总经理	20,000	10,000	30,000	0.10%	0
周亮	董事	20,000	10,000	30,000	0.10%	0
合计	-	12,340,000	5,718,500	18,058,500	60.195%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	------------	--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隋建华	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辞去在公司担任的董事会秘书职务。
吕桂芳	董事、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7年6月9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拟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吕桂芳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黄辉，1997年4月至2000年2月，就职于驻某厂军代室，任工程师；2000年3月至2010年3月，就职于装甲兵某军代局，历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10年3月至2015年9月，先后就职于驻某厂军代室和驻某厂军代室，任总军事代表；2015年9月至2017年7月，就职于装甲兵某军事代表局，任总工程师。2017年8月至今，就职于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宝民，1995年7月至2017年7月，就职于中国人民解放军驻某厂军事代表室，任军代表；2017年8月至今，就职于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刘晓强，1997年7月至1998年4月，就职于中国人民解放军装甲兵装备技术研究所某试验场，任排长；1998年4月至2017年8月，就职于中国人民解放军驻某厂军事代表室，任军代表。2017年9月至今，就职于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周立焕，1987年9月至1991年9月，就职于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劳动服务公司，任会计；1991年10月至2013年7月，就职于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特钢公司，历任物资计划、生产计划；2013年9月至2014年9月，就职于包头永明玻璃有限责任公司，任会计；2014年9月至今，就职于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5	8
生产人员	20	49
销售人员	1	8
科研人员	13	13
财务人员	2	3
员工总计	41	8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	1

本科	14	16
专科	15	58
专科以下	10	5
员工总计	41	8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因战略计划及经营需要，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员工架构进行了调整。

2、人才引进、培训及招聘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常规社会招聘、与高校对口专业定向招聘等方式吸引了符合岗位要求及企业文化的人才，推动了企业发展，为企业持久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力资源保障。公司按照入职培训系统化、岗位培训方案化的要求，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开展员工培训工作。

3、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及劳务合同，依现有的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制定了完善的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制度。

4、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零。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认定过核心人员。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建立健全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三会治理机构。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表决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公司重要决策的制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行，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本年度内建立的公司治理制度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执行各项治理制度，企业运营状况良好。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治理机制中，三会互相牵制，监事会也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管的决策起到了监督作用，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利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给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财务决策等均按照公司章程及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治理机构和成员均依法运行，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或义务，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修改了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除上述修订外，其它内容不变。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修改了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增加了公司股票发行时，在同等条件下，现有全体股东（指截至本次股票发行的股东大会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全部登记在册股东）对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均不享有优先认购权。除上述修订外，其它内容不变。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0	1、2017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2017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6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 3、2017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吕桂芳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4、2017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的议案》。 5、2017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6、2017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免去王利民先生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黄辉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宝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武建斌先生为公司高级顾问的议案》、《关于聘任张振文先生为公司高级顾问的议案》。 7、2017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晓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8、2017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

		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预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相关事宜》、《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 9、2017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拟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董事会决定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 10、2017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	3	1、2017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6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 2、2017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3、2017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周立焕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股东大会	7	1、2017 年 3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2017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6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 3、2017 年 7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的议案》。

		4、2017年9月5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免去王利民先生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黄辉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5、2017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半年度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预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相关事宜》、《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 6、2017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拟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董事会决定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 7、2017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关于选举周立焕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健全、规范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以及中国证监会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严格按照规则和程序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相关规则制度

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便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及时获知与公司经营相关的重大信息。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互相独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行为，公司具备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单独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本年度内，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2016年6月3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2018)京会兴审字第 1001M001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8-4-24
注册会计师姓名	高连勇、王永忻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2018)京会兴审字第 1001M0017 号

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塞北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塞北股份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塞北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塞北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塞北股份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塞北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塞北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塞北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塞北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塞北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高连勇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永忻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45,287,835.15	11,183,053.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20,850,000.00	6,200,000.00
应收账款	五、（三）	1,236,023.34	10,543,875.83
预付款项	五、（四）	2,470,324.26	4,364,782.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五）	34,198.30	41,445.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10,561,634.38	8,626,462.6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363,892.33	6,599,879.79
流动资产合计		80,803,907.76	47,559,499.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八）	10,667,498.05	10,707,077.00
在建工程	五、（九）	1,034,957.2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	2,452,329.25	2,506,029.8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一)	1,048,137.19	1,562,254.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二)	18,379.29	85,642.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三)	1,072,28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93,581.06	14,861,004.50
资产总计		97,097,488.82	62,420,503.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四)	1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五)	16,244,186.59	25,279,716.87
预收款项	五、(十六)	4,553,724.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七)	510,559.27	151,792.10
应交税费	五、(十八)	609,059.00	558,923.7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十九)	21,318,221.2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335,750.23	25,990,432.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	68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0,000.00	
负债合计		44,015,750.23	25,990,432.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一）	3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二）	8,140,103.36	8,140,103.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二十三）	2,136,891.21	1,447,034.35
盈余公积	五、（二十四）	2,280,474.41	684,293.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五）	10,524,269.61	6,158,639.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081,738.59	36,430,070.9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081,738.59	36,430,070.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7,097,488.82	62,420,503.65

法定代表人：王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龙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5,524,036.25	50,971,747.93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六）	75,524,036.25	50,971,747.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7,503,712.72	46,502,745.95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六）	50,347,070.72	40,424,194.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七）	301,493.32	170,937.69
销售费用	五、（二十八）	574,438.77	60,470.80

管理费用	五、(二十九)	6,767,070.69	5,398,558.87
财务费用	五、(三十)	-37,936.82	-46,287.80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一)	-448,423.96	494,871.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二)	137,643.22	5,343.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五、(三十三)	610,0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767,966.75	4,474,345.22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四)	20,787.14	1,504,33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五)		15,875.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788,753.89	5,962,800.01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六)	2,826,943.14	849,648.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61,810.75	5,113,151.6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五、(三十七)	15,961,810.75	5,113,151.60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5,961,810.75	5,113,151.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3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3	0.26

法定代表人：王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龙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029,420.00	25,606,0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八）	1,384,307.51	1,552,590.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13,727.51	27,158,590.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584,213.23	23,854,161.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73,304.67	1,968,074.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11,037.57	2,561,780.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八）	4,544,117.12	3,324,17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12,672.59	31,708,191.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1,054.92	-4,549,601.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7,643.22	5,343.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50,000.00	3,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87,643.22	3,505,343.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02,954.37	2,571,240.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5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52,954.37	12,571,240.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4,688.85	-9,065,897.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八）	21,2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62.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0,962.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69,038.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04,781.77	-13,615,499.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83,053.38	24,798,552.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287,835.15	11,183,053.38

法定代表人：王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龙

(四) 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8,140,103.36			1,447,034.35	684,293.33		6,158,639.94		36,430,070.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8,140,103.36			1,447,034.35	684,293.33		6,158,639.94		36,430,070.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689,856.86	1,596,181.08		4,365,629.67		16,651,667.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961,810.75		15,961,810.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000,000.00							1,596,181.08		-11,596,181.08		
1. 提取盈余公积								1,596,181.08		-1,596,181.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0									-1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89,856.86					689,856.86
1. 本期提取							814,576.10					814,576.10
2. 本期使用							124,719.24					124,719.24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8,140,103.36		2,136,891.21	2,280,474.41		10,524,269.61		53,081,738.5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少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数 股 东 权 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8,140,103.36			638,074.11	172,978.17		1,556,803.50		30,507,959.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8,140,103.36			638,074.11	172,978.17		1,556,803.50		30,507,959.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8,960.24	511,315.16		4,601,836.44		5,922,111.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13,151.60		5,113,151.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11,315.16		-511,315.16		
1．提取盈余公积									511,315.16		-511,315.1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808,960.24						808,960.24
1. 本期提取							1,001,228.12						1,001,228.12
2. 本期使用							192,267.88						192,267.88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8,140,103.36		1,447,034.35	684,293.33		6,158,639.94			36,430,070.98

法定代表人：王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龙

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2006673384054。前身为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系由自然人王利民、王斌于 2007 年 12 月 3 日共同出资组建设立，营业执照号：150200000001951。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由全体股东于 2007 年 11 月 29 日之前缴足，首期出资由股东王利民以货币出资 1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00%；王斌以货币出资 8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0%。本次出资经包头市华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包华欣会所验[2007]第 324 号《验资报告》。

2014 年 5 月 23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 万元，新增部分由股东王利民、王斌以货币出资。其中：股东王利民以货币出资 480.00 万元，股东王斌以货币出资 320.00 万元，截至 2014 年 5 月 28 日止，收到股东王斌缴纳的增资款 320.00 万元，已由包头市华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包华欣会所验[2014]第 7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4 年 8 月 18 日止，收到股东王利民缴纳的第一笔增资款 250.00 万元，已由包头市华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包华欣会所验[2014]第 9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4 年 10 月 27 日止，收到股东王利民缴纳的第二笔增资款 230.00 万元，已由包头市华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包华欣会所验[2014]第 112 号《验资报告》。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00 万元。本次出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王利民	600.00	60.00
王斌	400.00	4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2015 年 1 月 26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新增部分由股东王利民、王斌以货币出资。本次出资经包头市华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包华欣会所验[2015]第 6 号《验资报告》。本次变更完成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王利民	1,200.00	60.00
王斌	800.00	40.00
合 计	2,000.00	100.00

2015 年 6 月 12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东王利民将其持有本公司 52.00% 的股权分别转让给王斌、王璐熠、孔哲、吕桂芳、王丽、李源、李国贤、周亮等自然人股东。本次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王斌	1,200.00	60.00
王璐熠	400.00	20.00
孔哲	173.20	8.66
王利民	160.00	8.00
吕桂芳	30.00	1.50
王丽	26.80	1.34
李源	6.00	0.30
李国贤	2.00	0.10
周亮	2.00	0.10
合 计	2,000.00	100.00

2015年10月16日，根据出资人关于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和整体变更后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全体出资人以其拥有的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的净资产于2015年10月16日之前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本次变更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5年10月16日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10010030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于2015年10月22日取得变更后“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执照号：911502006673384054。本次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股权比例（%）
王斌	1,200.00	60.00
王璐熠	400.00	20.00
孔哲	173.20	8.66
王利民	160.00	8.00
吕桂芳	30.00	1.50
王丽	26.80	1.34
李源	6.00	0.30
李国贤	2.00	0.10
周亮	2.00	0.10
合计	2,000.00	100.00

2017年11月9日，根据本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同意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0.00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本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转增10,000,000.00股，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截至2017年11月9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000.00元。本次变更已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8年1月15日出具（2018）京会兴验字第1001M0001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注册资本3,000.00万元，股本总额3,000.00万元。

2、公司属于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为机械加工；变速箱总成、重型车辆配件、安全防护轮胎总成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机械设备及备件、五金交电、电线、电缆、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劳保用品、现代办公设备的销售；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设备安装服务（不含特种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王斌。王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3、 公司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 B4 路南侧。

4、 公司组织架构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规定有关要求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股东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股东会的常设权力机构，监事会为股东会的派出监督机构。公司机构由综合管理部、生产制造部、采购供应部、财务部、质量管理部、技术管理部、市场营销部等部门组成。

5、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1、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2、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七）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报告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100.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50.00 万元以上 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根据账龄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八）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半成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2、存货的初始计量

存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主要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3、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报告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报告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6、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20	--	5.00-20.00
机器设备	5-10	--	10.00-20.00
运输设备	10	--	10.00
办公设备	3	--	33.33

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做适当调整。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

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00	土地使用证

报告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

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十五) 专项储备

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

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十六）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收入：按购货方要求将产品交付购货方，并经其对相关产品的数量及质量进行确认；对于合同约定需要安装验收的产品，已安装验收完毕；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取得索取销售款项的凭据；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十七）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九）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5、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6、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文件），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本公司在编制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规定，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执行（财会〔2017〕13 号文件）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但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本公司报告期相关报表科目金额及净资产。

（2）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文件），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在编制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规定，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执行（财会〔2017〕15 号文件）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对本年度原列报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610,000.00 元变更列报于“其他收益”科目，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本公司净资产。

（3）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要求，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本公司在编制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规定，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执行（财会〔2017〕30 号文件）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但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本公司报告期相关报表科目金额及净资产。

2、重要的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的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7.00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关于根据军队、军工系统所属单位征收流转税、资源税问题的通知--财税[1994]11号》文件,2017年1月22日经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国家税务局备案,对2017年公司军品增值税施行征前减免。

2015年10月12日公司被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高新企业证书编号:GR20151500004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0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在认定有效期内,本公司所得税按15.00%的比例征收。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785.20	25,813.23
银行存款	40,279,049.95	2,157,240.15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00	9,000,000.00
合 计	45,287,835.15	11,183,053.38

注: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定期存单金额5,000,000.00元。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850,000.00	6,200,000.00
合 计	20,850,000.00	6,200,000.00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初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100,000.00	--
合计	15,100,000.00	--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及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1,348,857.28	100.00	112,833.94	8.37	1,236,023.34
组合小计	1,348,857.28	100.00	112,833.94	8.37	1,236,023.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1,348,857.28	100.00	112,833.94	8.37	1,236,023.34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11,111,068.12	100.00	567,192.29	5.10	10,543,875.83
组合小计	11,111,068.12	100.00	567,192.29	5.10	10,543,875.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11,111,068.12	100.00	567,192.29	5.10	10,543,875.8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90,920.00	66.05	44,546.00	10,903,232.58	98.13	545,161.63
1 至 2 年	351,701.74	26.07	35,170.17	201,600.00	1.81	20,160.00
2 至 3 年	100,000.00	7.42	30,000.00	6,235.54	0.06	1,870.66
3 至 4 年	6,235.54	0.46	3,117.77	--	--	--
合 计	1,348,857.28	100.00	112,833.94	11,111,068.12	100.00	567,192.29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348,857.2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12,833.94 元。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2,470,324.26	100.00	3,604,577.27	82.58
1 至 2 年	--	--	760,205.20	17.42
合 计	2,470,324.26	100.00	4,364,782.47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武汉志合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650,000.00	1年以内	66.79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费	47,169.81	1年以内	1.91
山西尼尔耐特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498,000.00	1年以内	20.16
济南胜工试验机有限公司	设备税款	122,051.28	1年以内	4.94
昆区盛德建筑电器经销部	货款	99,600.00	1年以内	4.03
合 计	--	2,416,821.09	--	97.83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及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43,892.95	100.00	9,694.65	22.09	34,198.30
组合小计	43,892.95	100.00	9,694.65	22.09	34,198.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43,892.95	100.00	9,694.65	22.09	34,198.30

(续)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45,205.29	100.00	3,760.26	8.32	41,445.03
组合小计	45,205.29	100.00	3,760.26	8.32	41,445.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45,205.29	100.00	3,760.26	8.32	41,445.0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892.95	31.65	694.65	15,205.29	33.64	760.26
1至2年	--	--	--	30,000.00	66.36	3,000.00
2至3年	30,000.00	68.35	9,000.00	--	--	--
合 计	43,892.95	100.00	9,694.65	45,205.29	100.00	3,760.26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	------	------	----	-------------------	--------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局	押金	30,000.00	2至3年	68.35	9,000.00
石磊	备用金、社保	10,530.28	1年以内	23.99	526.51
尤朝军	社保	530.29	1年以内	1.21	26.51
安文燕	社保	530.28	1年以内	1.21	26.51
吴涛	社保	530.28	1年以内	1.21	26.51
合 计	--	42,121.13	--	95.97	9,606.05

(六)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28,196.09	--	3,128,196.09	4,124,675.49	--	4,124,675.49
库存商品	2,084,370.66	--	2,084,370.66	1,703,727.09	--	1,703,727.09
发出商品	734,728.63	--	734,728.63	70,815.32	--	70,815.32
在产品	4,614,339.00	--	4,614,339.00	2,727,244.75	--	2,727,244.75
合 计	10,561,634.38	--	10,561,634.38	8,626,462.65	--	8,626,462.65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理财产品	--	6,5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363,892.33	99,879.79
合计	363,892.33	6,599,879.79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963,231.28	1,733,022.68	999,090.97	108,707.82	12,804,052.75
2.本期增加金额	760,205.20	124,017.09	--	--	884,222.29
购置	760,205.20	124,017.09	--	--	884,222.29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期末余额	10,723,436.48	1,857,039.77	999,090.97	108,707.82	13,688,275.0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07,971.99	472,981.14	543,841.66	72,180.96	2,096,975.75
2.本期增加金额	571,665.05	222,213.28	99,909.10	30,013.81	923,801.24
计提	571,665.05	222,213.28	99,909.10	30,013.81	923,801.2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期末余额	1,579,637.04	695,194.42	643,750.76	102,194.77	3,020,776.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143,799.44	1,161,845.35	355,340.21	6,513.05	10,667,498.05
2.期初账面价值	8,955,259.29	1,260,041.54	455,249.31	36,526.86	10,707,077.00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合志家园	1,025,013.08	办理过程中
中城国际城	250,502.40	办理过程中
中城国际城	250,502.40	办理过程中
中城国际城	259,200.40	办理过程中
合计	1,785,218.28	--

(九)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转毂试验台	1,034,957.28	--	1,034,957.28	--	--	--
合计	1,034,957.28	--	1,034,957.28	--	--	--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转毂试验台	6,000,000.00	--	1,034,957.28	--	--	1,034,957.28
合计	6,000,000.00	--	1,034,957.28	--	--	1,034,957.28

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转毂试验台	17.25	在建	--	--	--	自筹

(十)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85,031.98	2,685,031.98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2,685,031.98	2,685,031.9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9,002.09	179,002.09
2.本期增加金额	53,700.64	53,700.64
计提	53,700.64	53,700.64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232,702.73	232,702.73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52,329.25	2,452,329.25
2.期初账面价值	2,506,029.89	2,506,029.89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新办公楼装修	720,000.00	--	240,000.00	--	480,000.00
新厂房装修	720,000.00	--	240,000.00	--	480,000.00
厂房消防设施建设	122,254.73	--	34,117.54	--	88,137.19
合计	1,562,254.73	--	514,117.54	--	1,048,137.19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2,528.59	18,379.29	570,952.55	85,642.88
合 计	122,528.59	18,379.29	570,952.55	85,642.88

(十三) 其它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款	1,049,080.00	--
设备款	23,200.00	--
合计	1,072,280.00	--

(十四)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	--
合计	100,000.00	--

注： 2017年3月30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青山支行签订1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到期日为2018年3月21日。2017年5月23日公司提前还款9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余额100,000.00元。2017年3月22日，公司以包国用（2016）第400006号、包房权证青字第195011619287号、包房权证青字第195031621507号及包房权证青字第195011619288号作为抵押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十五)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6,228,686.59	17,551,745.99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至 2 年	15,500.00	7,727,970.88
合 计	16,244,186.59	25,279,716.87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十六）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553,724.16	--
合 计	4,553,724.16	--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十七）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1,792.10	6,369,973.66	6,011,206.49	510,559.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2,098.18	62,098.18	--
合 计	151,792.10	6,432,071.84	6,073,304.67	510,559.27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1,792.10	6,317,145.78	5,958,378.61	510,559.27
二、职工福利费	--	--	--	--
三、社会保险费	--	30,173.88	30,173.8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5,261.62	25,261.62	--
工伤保险费	--	2,821.92	2,821.92	--
生育保险费	--	2,090.34	2,090.34	--
四、住房公积金	--	18,454.00	18,454.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4,200.00	4,200.00	--
合 计	151,792.10	6,369,973.66	6,011,206.49	510,559.27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59,858.68	59,858.68	--
2、失业保险费	--	2,239.50	2,239.50	--
合 计	--	62,098.18	62,098.18	--

（十八）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609,059.00	558,923.7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609,059.00	558,923.70

（十九）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资款	21,280,000.00	--
其它	38,221.21	--
合 计	21,318,221.21	--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无。

（二十）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	680,000.00	--	680,000.00	综合试验台项目的应用补助
合计	--	680,000.00	--	680,000.00	--

2、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明细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综合试验台项目的应用补助	--	680,000.00	--	--	6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680,000.00	--	--	680,000.00	--

（二十一）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未分配利润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30,000,000.00

注：2017 年 11 月 9 日，根据本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同意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本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转增 10,000,000.00 股，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1 月 9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本次变更已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出具(2018)京会兴验字第 1001M0001 号验资报告。

（二十二）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140,103.36	--	--	8,140,103.36
合计	8,140,103.36	--	--	8,140,103.36

（二十三）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447,034.35	814,576.10	124,719.24	2,136,891.2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1,447,034.35	814,576.10	124,719.24	2,136,891.21

（二十四）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84,293.33	1,596,181.08	--	2,280,474.41
合 计	684,293.33	1,596,181.08	--	2,280,474.41

（二十五）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158,639.94	1,556,803.5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158,639.94	1,556,803.50
加：本年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961,810.75	5,113,151.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96,181.08	511,315.1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0,000,000.00	--
其它减少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0,524,269.61	6,158,639.94

（二十六）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75,524,036.25	50,347,070.72	50,943,446.04	40,424,194.50
其它业务	--	--	28,301.89	--
合计	75,524,036.25	50,347,070.72	50,971,747.93	40,424,194.50

本期营业收入前五名合计金额为 75,504,408.93 元，占本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99.97%。

（二十七）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58,262.85	99,976.37
土地使用税	93,026.07	61,060.60
印花税	43,304.40	9,900.72
车船税	6,900.00	--
合 计	301,493.32	170,937.69

（二十八）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477,861.69	59,200.00
差旅费	19,787.64	1,270.80
其他	76,789.44	--
合 计	574,438.77	60,470.80

(二十九)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3,488,674.80	2,627,280.49
人员费用	945,139.96	531,234.10
折旧及摊销	785,356.43	750,922.59
办公费	421,741.30	360,633.29
业务招待费	379,109.01	67,711.60
差旅费	343,157.02	143,378.72
咨询服务费	297,774.87	632,350.24
其他	106,117.30	169,990.81
税金	--	115,057.03
合 计	6,767,070.69	5,398,558.87

(三十)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962.00	--
减：利息收入	54,773.96	48,590.02
利息净支出	-43,811.96	-48,590.02
手续费支出	5,875.14	2,302.22
合 计	-37,936.82	-46,287.80

(三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48,423.96	494,871.89
合计	-448,423.96	494,871.89

(三十二)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137,643.22	5,343.24
合计	137,643.22	5,343.24

(三十三)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610,000.00	--
合计	610,000.00	--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组织申报 2016 年度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费用补贴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包头市科学技术进步奖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发展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10,000.00	--

(三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政府补助	--	1,504,000.00
其它	20,787.14	330.00
合 计	20,787.14	1,504,33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上市奖励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科技局专利资助	4,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04,000.00	--

(三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滞纳金	--	15,875.21
合 计	--	15,875.21

(三十六)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59,679.55	923,879.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67,263.59	-74,230.78
合 计	2,826,943.14	849,648.41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788,753.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18,313.0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3,036.4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1,666.5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所得税费用	2,826,943.14

(三十七) 持续经营损益及终止经营损益

项目	本期		上期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持续经营损益	15,961,810.75	15,961,810.75	5,113,151.60	5,113,151.60

项目	本期		上期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终止经营损益	--	--	--	--
合计	15,961,810.75	15,961,810.75	5,113,151.60	5,113,151.60

（三十八）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	1,290,000.00	1,504,000.00
利息收入	54,773.96	48,590.02
往来款	39,533.55	--
合 计	1,384,307.51	1,552,590.02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3,078,494.40	2,077,520.83
咨询服务费	297,774.87	632,350.24
办公费	417,954.80	360,633.29
差旅费	370,784.04	144,649.52
业务招待费	379,109.01	67,711.60
往来款	--	25,434.72
滞纳金	--	15,875.21
合 计	4,544,117.12	3,324,175.41

3、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资款	21,280,000.00	--
合 计	21,280,000.00	--

（三十九）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961,810.75	5,113,151.6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48,423.96	494,871.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23,801.24	817,683.92
无形资产摊销	53,700.64	53,700.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4,117.54	514,117.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962.00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7,643.22	-5,343.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263.59	-74,230.7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35,171.73	7,209,839.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16,236.35	-4,944,384.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93,125.58	-13,729,008.8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1,054.92	-4,549,601.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45,287,835.15	11,183,053.3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1,183,053.38	24,798,552.47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04,781.77	-13,615,499.09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5,287,835.15	11,183,053.38
其中：库存现金	8,785.20	25,813.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279,049.95	11,157,240.15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287,835.15	11,183,053.38
四、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四十）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8,688,218.20	见本附注五、（十四）
无形资产	2,685,031.98	见本附注五、（十四）
合计	11,373,250.18	--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斌	股东、董事长
吕桂芳	股东、董事、董事会秘书
王利民	股东、董事
李国贤	股东、董事

周亮	股东、董事
王璐熠	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亲属
孔哲	股东
黄辉	董事
周立焕	监事
石磊	监事
雷凌峰	监事
包头市坤鑫仪表自动化有限公司	股东及董事吕桂芳参股企业

（二）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资金往来

关联方名称	资金流向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王斌	资金流入	39,973.69	--
	资金流出	39,973.69	--
吕桂芳	资金流入	60,547.50	6,146.24
	资金流出	23,653.51	6,355.04
石磊	资金流入	123,024.66	18,771.10
	资金流出	123,032.13	27,941.93
雷凌峰	资金流入	6,440.64	6,146.20
	资金流出	6,448.10	6,355.03
周亮	资金流入	20,455.00	--
	资金流出	19,955.00	500.00

注：本期关联方资金往来发生额均为代扣代缴个税、备用金及社保。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57,571.07	558,000.00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吕桂芳	--	522.78
石磊	10,530.28	10,522.81
雷凌峰	530.27	522.81
周亮	--	500.00
合 计	11,060.55	12,068.40

2、应付项目

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吕桂芳	36,371.21	--
合 计	36,371.21	--

注*期初期末余额款项性质为备用金及社保。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同意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225,000.00 元，截至 2018 年 1 月 9 日止，本次定增事项已全部完成，募集资金总额 27,040,000.00 元，实际增加注册资本 4,225,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4,225,000.00 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0,000.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787.1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7,643.22	--

项目	金额	说明
所得税影响额	-115,264.55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合计	653,165.81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7 年度	35.94	0.5321	0.5321
	2016 年度	15.46	0.2557	0.25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7 年度	34.47	0.5103	0.5103
	2016 年度	11.63	0.1923	0.1923

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